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須知

辦理事項	說明	承辦單位分機
教務相關規定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開學日：110 年 9 月 18 日)</p> <p>一、開始上課日期：110 年 9 月 18 日 (星期六)。</p> <p>二、本校舊生應按規定時間註冊繳費，若因病、其他事故或依兵役法規定服役等而不能按時入學時，應於 9 月 18 日前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洽教務組申辦休學，於 9 月 18 日前辦妥休學手續者免註冊繳費，已繳費者全額退費，逾期辦理者，須註冊繳費後，始能申辦休學。</p> <p>三、9 月 18 日前舊生未完成註冊手續且未辦理休學者，依本校學則規定予以退學辦理。</p> <p>四、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訂定本校學生申請休學、復學、退學及退費要點。學生因故申請休、退學者，依退費要點之規定，辦理退費：(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退學退費標準表表，公布於教務組首頁及最新公告)</p> <p>(一)於註冊日(包含當日)前申請休、退學者，免繳費；已收費者，全額退費。</p> <p>(二)於註冊日之次日起至上課(開學)日之前一日申請休、退學者，學分費退還三分之二，雜費全部退還。</p> <p>(三)於上課(開學)日(包含當日)之後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申請休、退學者，學分費、雜費退還三分之二。</p> <p>(四)於上課(開學)日(包含當日)之後逾學期三分之一，而未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休、退學者，學分費、雜費退還三分之一</p> <p>(五)於上課(開學)日(包含當日)之後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休、退學者，所繳學分費、雜費，不予退還。</p> <p>*上列條款之計算期間以本校行事曆為準*</p> <p>五、學生延長修業年限者，各學期仍須註冊並至少選修一門課程，否則視同未完成註冊手續，將依學則及相關規定予以退學。經本校核准出國之延修交換生，延長修業期間應繳交本校雜費及學生團體保險費。</p> <p>六、本校自 107 學年度起實施學生證免蓋註冊章，學生若完成註冊繳費後，即可於校務系統查詢及下載「在學證明」(路徑：學校首頁/校務系統/查詢/教務資訊查詢/在學證明書列印)；或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連同正本至教務組蓋章證明；或申請在學證明書一份(請攜繳費收據備查，免收費)。</p> <p>*新生重要規定*</p> <p>一、繳交報名時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等學歷(力)證明文件正本，於開學後之規定時間統一由各班長收齊，交由教務組存查。未於期限內繳交者，視同放棄入學。個人「學號」登載於註冊繳費單。</p> <p>二、製作學生證每人須繳交2 吋照片 1 張，於開學後之規定時間統一由班長收齊，交由教務組製發，若廠商製程順利，大約11 月中旬前發放。</p> <p>三、凡逾期未完成註冊繳費且未辦理休學者，依本校學則規定予以取消入學資格。</p>	教務組 各分機 12921 12922 12901

<p>新生 個人 學校 電子 信箱 帳號 及 無線 網路</p>	<p><u>因應新冠疫情，為能及時讓同學們週知進修學院訊息，所以會依學校需要將訊息郵寄到以下學校免費提供的個人信箱，敬請同學們不時去瀏覽週知。</u></p> <p>*個人學校電子信箱帳號：</p> <p>一、電子信箱啟用：自8月30日起請連結 https://go.nkust.edu.tw/ 進行啟用。</p> <p>二、學校提供電子信箱格式：「學號@nkust.edu.tw」，預設密碼為本人完整的身份證字號，開頭英文字母為大寫。</p> <p>三、電子信箱修改密碼：https://chpw.nkust.edu.tw/</p> <p>四、電子郵件服務資訊：http://info.ns.nkust.edu.tw/</p> <p>*學校無線網路：</p> <p>校園無線網路使用網頁認證，用戶端裝置連上無線網路訊號之後，開啟瀏覽器會導向認證網頁，再輸入學校電子郵件帳號和密碼進行認證。</p> <p>若有電子郵件及無線網路相關問題，請洽詢：楊正宏先生。 (分機：13150，信箱：pcoffice01@nkust.edu.tw)</p>	<p>電算與 網路中 心 13150</p>
<p>新生 學分 抵免 申請</p>	<p>新生學分抵免申請：</p> <p>一、日期時間：<u>9月6日(一)起至10日(五)止共計5天，進修學院上班時間。</u> <u>逾期不予受理。</u></p> <p>二、證明文件：檢具相當大學三年級以上並在10年內有效期限且該科目成績在70分以上者之原校歷年成績單或學分證明書正本及(或)相關有效證明正本，向教務組提出申請，<u>以1次為限(兩學年欲抵免之全部科目學分)。</u></p>	<p>教務組 各分機 12921 12922 12901</p>
<p>新生 入學 輔導</p>	<p>新生輔導：</p> <p>一、日期時間：訂於110年9月18日(星期六)上午08:30。 新生請務必準時報到。</p> <p>二、地 點：本校建工校區中正堂。</p> <p>※屆時，若因防範新冠病毒，避免群聚，<u>新生輔導停辦</u>，將於<u>進修學院最新公告</u>網頁公告。</p>	<p>學務組 分 機 12931</p>
<p>開學 典禮</p>	<p>開學典禮：</p> <p>一、日期時間：訂於110年9月19日(星期日)上午10:10。(第三、四節)全校三、四年級全體同學參加。</p> <p>二、地 點：本校建工校區中正堂。</p> <p>※屆時，若因防範新冠病毒，避免群聚，<u>開學典禮停辦</u>，將於<u>進修學院最新公告</u>網頁公告</p>	<p>學務組 分 機 12931</p>

選課	<p>*皆採網路選課，請自行上網辦理，逾期系統關閉，不再受理。 (網址：https://aais6.nkust.edu.tw/selcrs_std)</p> <p>一、(舊生)初選：6月22日(二)9:00起至24日(四)17:00止，請依網路公告時間，逕行上網辦理選課。</p> <p>二、(新生)通識課程：新生一律預掛本學期全部課程；惟國企、工管、土木、企管等四個系之學生因本學期有排定《通識課程》，請這四系同學於9月9日(四)9:00起至10日(五)17:00止，逕行上網辦理通識課程選課。(網址：https://aais6.nkust.edu.tw/selcrs_std)</p> <p>三、跨部選課：於9月26日(日)前，需跨日間部或進修推廣部選課，可於開學前一週起至「進修院學院選課專區」列印「跨部選課單」，經由任課教授簽准後，送教務組彙整。</p> <p>四、加退選課：9月28日(二)9:00起至30日(四)17:00止，請依網路公告時間，逕行上網辦理選課。</p> <p>五、補救課程：10月2至3日，學生網路線上加退選課結束後，需補選(補救)課程；請於加退選課結束後，自行至「進修院學院選課專區」列印「人工加簽單」，經由任課教授簽准後，於送教務組彙整。</p> <p>六、復學生：依教務組寄發復學通知單內容辦理選課。</p> <p>七、延修生：依在校生(舊生)選課時間辦理選課。</p>	教務組 各分機 12921 12922 12901
圖書館	<p>圖書館學生說明： https://www.lib.nkust.edu.tw/portal/portal_people.php?id=8</p>	圖書館 13100
新生註冊繳費	<p>*學分費收費標準： https://acce.nkust.edu.tw/var/file/30/1030/img/463669154.pdf</p> <p>新生註冊繳費：</p> <p>一、註冊日：錄取新生須於7月12日起至8月2日止，持「學雜費繳費單」就下列四種方式，擇一繳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至台灣中小企銀各分行臨櫃繳款。 2. ATM轉帳或網路ATM轉帳(須自行負擔手續費)，請依繳費單上之操作說明進行繳款。 3.網路銀行非約定帳戶轉帳(須自行負擔手續費)。 4.«e-Bill 全國繳費網»(網址：https://ebill.ba.org.tw/) <p>二、凡新生未於7月15日(四)前，收到「學雜費繳費單」者，請盡速來電告知會再補發。(07-3814526 分機 12941 吳小姐)</p> <p>三、欲申請「學雜費減免」或「就學貸款」學生在未辦妥相關手續前，請勿先行註冊繳費。(其相關規定請參考該辦理事項之詳細說明)</p> <p>四、凡是未於8月2日(一)前完成註冊繳費者，視同自願放棄該系正取生的錄取資格，本校逕以備取生遞補，不得異議。</p>	教務組 分機 12941

學 雜 費 減 免	<p>一、具申請資格學生在未辦妥學雜費減免前，請勿先註冊繳費。 辦理期間：(舊生) 5月31日至6月25日止。 (正取生) 7月12日至7月21日止。 (備取生) 8月7日至8月12日止。</p> <p>二、申請資格：具有原住民籍、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等身分之學生。</p> <p>三、相關網站:學雜費減免須知及申請表網站 https://acce.nkust.edu.tw/p/406-1030-45216,r11.php 1.(新生)網頁下載申請表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郵寄辦理。 2.(舊生)學雜費減免需於規定期限內至校務系統作線上申請。</p>	學務組 分機 12932
新 生 健 康 檢 查	<p>一、檢查依據：教育部「健康檢查實施辦法」、本校「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要點」辦理。</p> <p>二、健康檢查方式：可自由選擇參加校內健檢或自行至校外健檢。</p> <p>三、健康檢查對象：本校所有新生、復學生皆應於入學時參加校內健康檢查或繳交3個月內有效期的校外健檢報告。 (一)校內健康檢查時間：11月7日(星期日)(如有異動另行公告) (二)校內健康檢查地點：建工校區中正堂 (三)健康檢查費用：自費新台幣550元(體檢時現場繳交給承辦醫院)。 (四)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 https://acce.nkust.edu.tw/p/406-1030-45224,r11.php</p> <p>四、相關網站:健康檢查規定請登入進修學院學務組學生健康檢查網站查詢 https://acce.nkust.edu.tw/p/406-1030-45224,r11.php</p>	學務組 分機 12932
弱 勢 助 學	<p>一、辦理期間：9月22日至10月15日止。</p> <p>二、申請辦法公告網站： https://acce.nkust.edu.tw/p/406-1030-45230,r11.php?Lang=zh-tw</p> <p>三、弱勢助學補助請至校務系統作線上申請</p>	學務組 分機 12932
校 外 住 宿 租 金 補 貼	<p>一、申請對象： (一)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之學生。 (二)已於校內住宿或入住學校所承租之住宿地點者，不得提出申請。 (三)延長修業、已取得專科以上教育階段之學位再行修讀同級學位，同時修讀二個以上同級學位者，除就讀學士後學系外，不得重複申請補貼。 (四)已請領其他與本計畫性質相當之住宿補貼，或已在他校請領校外住宿租金補貼者，不得重複申請。 (五)學生不得向直系親屬承租住宅，該住宅所有權人亦不得為學生之直系親屬(含學生或配偶之父母、養父母或祖父母)。</p> <p>二、學生提出申請：應備妥申請書、租賃契約影本、建物登記第二類謄本等文件，於10月20日前，向各校區窗口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p>	學務組 分機 12932

一、辦理期間：

(一) **新生** 1. **正取生**：自**7月19日至7月26日止**至承貸銀行對保。

2. **備取生**：自**8月9日至8月16日止**至承貸銀行對保。

(二) **舊生**：自**8月12日起至9月19日止**，至承貸銀行對保。

完成銀行對保後，(正取**新生**)須於**8月2日(一)前**；(備取**新生**)須於**8月16(一)前**；(舊生)須於**9月19日(六)前**，將貸款文件繳回(或寄達)進修學院學務組，才算完成貸款程序，逾期未繳者視同放棄。

*承貸銀行：**高雄銀行**。

二、申貸資格：

(一) 父母及學生本人年所得總和在新台幣114萬元以下者。新台幣114至120萬元者，自高雄銀行撥款後即需自付半額利息。

(二) 未符合前款規定之要件而家中有兩名以上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者，自高雄銀行撥款後即需自付全額利息。

三、申貸項目：

(一) **不可貸項目**：學雜費已減免之金額。

(二) **可貸項目**：

1. 學雜費（有申請學雜費減免、弱勢助學金的學生，可貸學雜費必須先扣除補助金額）。

2. 書籍費（最高可貸3,000元）。

3. 住宿費（校內住宿生不得超過繳費單金額，校外住宿生最高可申貸13,300元）

4. 學生團體保險費。

5. 海外研修費（須持由國際處開立之研修證明，再到銀行對保）。

6. 生活費（須持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至銀行申貸）。

7.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8. 學分費。

*其餘就學貸款規定，請登入進修學院學務組就學貸款網站查詢。

<https://acce.nkust.edu.tw/p/406-1030-45231,r11.php?Lang=zh-tw>

四、須繳交貸款文件：

1. 學校校務系統就學貸款申請單(舊生需附，新生免附)

2. 銀行撥款通知書-學生存執聯

3. 註冊繳費單

五、三個月內戶籍謄本詳細記事(第一次申辦及戶籍資料異動者)

1. 學生加貸款項退費時間：110年12月底。

2. 申貸團體保險費，辦理保險理賠須提供事故發生當學期承貸銀行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學生存執聯，請務必妥善保存。

<p>學生團體保險</p>	<p>一、學生團體保險為學生權益，每位同學應繳學生團體保險費，逾期未繳費視同放棄學保，如遇有疾病或事故時將不得申請理賠（註冊繳費單已包含學保費）。</p> <p>二、為保障您申請學保理賠的權益，請勿延遲繳納學保保費，延遲繳費將影響保險起算日期外，繳費前所發生之所有事故將不得申請理賠。</p> <p>三、自願放棄參加學保者，請務必於開學後二週內，檢具「自願放棄學生團體保險切結書」至學務組辦理，逾期不再受理（未滿20歲同學切結書需由家長簽章）。學生團體保險要點網址： https://stu.nkust.edu.tw/var/file/7/1007/img/93/641052450.pdf</p>	<p>學務組 分機 12932</p>
<p>學生會費</p>	<p>依據大學法第33條規定：大學應輔導學生成立由全校學生選舉產生之學生會及其他相關自治組織，以增進學生在校學習效果及自治能力。學生為前項學生會之當然會員，學生會得向會員收取會費；學校應依學生會請求代收會費。另依據本校學生自治會暫行組織章程第三章規定：繳納會費乃會員應盡之義務。</p> <p>基於上述規範，學生會費皆使用在該生修業期間之社團參與、公眾事務參與以及學生會舉辦校內大型活動辦理，學生可自行決定是否要繳交。</p> <p>學生會費繳交與否，將影響學生可享有學生會提供之服務，如學生會舉辦活動的參與權等；除了為會員提供各項服務外，亦會影響學生自治會整體的運作經營。若學生皆不繳交學生會費將導致整個組織運作困難，並導致學生會所提供之服務有所減少或取消、學生在學校議題上發聲力量漸小等影響，故希望學生可以支持學生會在學校發展上的運作以及經營。</p> <p>學生會費在規劃、執行及管理上皆受學生議會監督審查，每一筆經費之使用都須經過學務組確認核章後方可使用，以維護學生會之行政運作，並提供更優質之服務予所有會員。</p>	<p>學務組 分機 12932</p>
<p>學生綜合資料</p>	<p>『學生綜合資料』：新生請於開學前110年9月11日至9月26日止到學校網頁，登入校務系統：https://webap.nkust.edu.tw/nkust/填寫『學生綜合資料』並請詳填『學生個人基本資料』內各項欄位。</p> <p>一、進「校務系統」，『帳號』登打『學號』，『密碼』初次以「身分證」後四碼填寫；進入校務系統後點選『登錄』『學務登錄作業』『學生基本資料表』再依據各欄位登錄資料。請務必詳細登錄。</p> <p>二、新生除需登錄『兵役調查表』外，並請詳細填寫『學生綜合資料』內『兵役及學歷欄』。</p> <p>三、自傳：請先行用電腦「記事本」或「WORD」繕打後再上傳；詳細填寫方式可上網參閱。</p> <p>四、相片檔開學後本校將統一上傳。</p>	<p>學務組 分機 12931</p>

- 一、※『兵役調查表登錄』：校務系統：<https://webap.nkust.edu.tw/nkust/>
 新生請務必於**110年9月19日**前，至本校首頁連結至「校務系統」填寫→
 校務系統
 (一)路徑：【校務系統帳號】-輸入學號、密碼→按確定送出→點選【登錄】
 →點選【學務登錄】作業→點選「兵役調查表」→登打完畢並**上傳**
 「證明文件」後按確定送出。
 (二)男生未役者辦理**緩徵**、已服役者辦理**儘後召集**。
 (三)請同學詳實填寫各欄，以免通報錯誤影響自身權益。

二、各項**兵役申請日期**：

- (一)『**役男緩徵**』：新生役男(還未服兵役男同學)，請於**110年9月18日至110年10月1日止**，**開學2週內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填寫『兵役資料調查表』親自向學務組辦理『役男兵役緩徵』申報作業。
 (二)『**儘後召集2款**』：新生已服完兵役(後備軍人)、現役軍人、免役者或復學生等，請於**110年9月18日至110年10月8日止**，**開學3週內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填寫『兵役資料調查表』；已服完兵役者須**另附退伍令內頁影本**；免役者**另附免役體位證明影本**；現役軍人**另附軍人證影本**，送交學務組辦理『儘後召集2款』申報作業。
 (三)新生除需登錄『兵役資料調查表』外，請於**110年9月11日至9月26日止**到學校網頁，登入校務系統：<https://webap.nkust.edu.tw/nkust/> 登錄『學生綜合資料』內『兵役及學歷欄』請詳填各項欄位。
 (四)『**緩徵延長修業年限**』：有辦**兵役緩徵的延修生**，請於**110年9月18日至110年10月1日止**，**開學2週內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填寫『兵役資料調查表』親自向學務組辦理『緩徵延長修業年限』申報作業。
 (五)『**儘後召集延長修業年限**』：本學期**延修生**，請於**110年9月18日至110年10月1日止**，**開學2週內**向學務組辦理『儘後召集延長修業年限』申報。
 (六)役男申請出境應先經核准，未經核准者，不得出境。(相關問題請參閱內政部役政署網站或本校學務處兵役園區)。

學務組
分機
12931

學務組
分機
12931

兵
役

一、依據本校新進人員入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要點：109學年度起入學學生，未於開學前完成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者，於開學加退選時擋修當學期需進入實驗(習)場所之課程。

二、請務必取得本校「學號@nkust.edu.tw」電子郵件帳號後，再至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系統點選本校教職員及學生登入登入進行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使用非本校郵件帳號視同無效。

系統連結網址：

<http://eshc.osha.web.nkust.edu.tw/survey/>

系統點選路徑：高科大首頁→行政單位→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系統



系統操作說明：請參閱本校環境安全衛生中心網站「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區

- (一) 本校新生電子郵件信箱帳號建置請參考電算中心"電子郵件帳號"說明。
 (二) 教育訓練以觀看影片方式進行，影片總長度約2小時30分鐘。
 (三) 影片分段共3個單元，須依序點選單元播放不可跳選；播放過程中不得快轉。
 (四) 觀看完成3個單元影片後，須完成測驗並取得分數，始完成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三、在學期間受聘至各單位工作，可免除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一
般
安
全
衛
生
教
育
訓
練

環境安
全衛生
中心

范藝騰
分機
22505